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5年度图书
馆资源建设-纸质图书购置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5-297

采购人: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5年度图书馆资源建设-纸质图书购置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5-297

采 购 人: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7
1、技术需求	7
2、商务要求	9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1
投标人须知表	11
投标人须知	12
一、说明.....	12
二、招标文件.....	16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20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
一、开标	21
二、资格审查	21
三、评标委员会	23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24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8
六、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35
七、质疑与答复	35
八、相关注意事项	3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4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47
1. 开标一览表.....	47
2. 授权书格式.....	48
3. 资格声明函格式.....	49

4. 承诺函格式.....	50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51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1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51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51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51
10.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51
11. 新闻出版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	51
12.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52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54
1. 投标书格式.....	54
2. 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	55
3. 项目实施方案等.....	55
4. 技术偏差情况.....	55
5. 商务偏差表格式.....	56
6. 售后服务计划.....	56
7. 投标人业绩.....	57
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57
9.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59
10.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60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5年度图书馆资源建设-纸质图书购置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5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297
- 2、项目名称：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5年度图书馆资源建设-纸质图书购置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905,000.00元
最高限价：1905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财招标采购-2025-297-1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5年度图书馆资源建设-纸质图书购置项目普通图书 I	990000	990000
2	豫财招标采购-2025-297-2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5年度图书馆资源建设-纸质图书购置项目普通图书 II	915000	915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序号	包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豫财招标采购-2025-297-1	2024-2025年出版的的八大社+高教社+建工社图书	册	1.65万册以上
2	豫财招标采购-2025-297-2	2024-2025年出版的图书（包1出版社除外）	册	1.525万册以上

- 6、合同履行期限：图书验收合格后一年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投标的需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2023年或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截止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纳税和社会保障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查询时间: 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7)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8) 应具有新闻出版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

(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5年04月26日至2025年05月06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3. 方式: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 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 <https://ggzyjy.nanyang.gov.cn/ptdl/011009/single.html>。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年05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年05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及《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须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 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 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 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7。不见面开标过程中, 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 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 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 将被退回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南阳市杜诗路1666号

联系人：郭老师

联系方式：0377-836636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花园路116号河南省农科院院内西南角原农信楼

联系人：郑浩、侯雷胜

联系方式：0371-6536626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浩、侯雷胜

联系方式：0371-65366265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25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技术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详细参数及相关要求	单位	数量
1	普通图书	（一）图书质量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新闻出版署《图书质量管理规定》（新出图[1997]79号）； （二）印刷技术标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标 GB9851；书刊印刷质量评价和分级方法依据 CYZ—91 标准； （三）图书要求 1. 包 1：2024-2025 年出版的的八大社+高教社+建工社图书 包 2：2024-2025 年出版的图书（包 1 出版社除外） 2. 不得随意更换图书或搭配图书，如出现配送图书破损、缺页、装订错误，应负责及时退换。 3. 应保证所经销的图书和出版物均为正版。一旦发现盗版，将按图书码洋的 10 倍予以赔付，并承担违约责任，招标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注：未标注包 1 包 2 的适用于所有包	册	3.175 万册以上
2	数据及物理加工要求	（一）图书物理及数据加工要求 1. 加盖图书馆馆藏章 具体要求：三枚，书名页和书籍外切口各一枚，书籍正文第 15 页右上角位置加盖一枚馆藏章。书名页：左右居中，上下位于中线以下，章顶圆与书中线相切；外切口：上下左右居中。 2. 高频 RFID 标签粘贴 具体要求：开放接口，标签中有存储器，存储在其中的资料可重复读、写。所用品牌需和图书馆协商。 3. 粘贴条形码及护膜 加工要求：在书名页位置即在出版社名称上方 2cm 空白处左右居中的位置和书籍最后一页下端空白贴近装订缝处各粘贴一个条形码（同一本书两个号码必须相同）；每一种图书的财产号必须相连，同时，所粘贴条形码均须加装护膜。号码段分配及条码样本由我馆提供。 4. 书标及其护膜的粘贴 对每本图书的书脊及封面背面贴近装订缝处粘贴书标，高度距书籍下方均为 3.8cm。同时，所粘贴书标均须加贴护膜。书标样本由我馆提供。		

	5. 图书数据加工要求（分类、著录） 具体要求：中文图书数据必须套路 CALIS 数据；西文图书及影印版图书须按西文著录并单独成批集中著录（加做中文并列题名）；图书分类按照《中图法》（第五版）执行，所提供最终 MARC 数据须与 CALIS 联合编目数据库的中文格式保持一致，图书特征表述完善，MARC 字段著录准确完整；丛书项内容不同的各入其类。书次号按照图书馆馆藏流水号生成。 （二）图书加工耗材质量要求 1. 条码质量要求：防水、耐磨、刮擦无痕等。 2. 护膜质量要求：图书馆书标，条形码专用保护膜。透明度极高，粘性好。护膜大小应完全覆盖书标、条形码。 3. 不得使用透明胶带替代图书专用护膜，否则按未加工处理。 4. 色标粘贴牢固，不易脱落褪色。 5. 高频 RFID 标签要求：标签采用的芯片应为国内外知名品牌。 （三）特殊情况处理原则： 1. 书号、书名、作者、出版社、页码相同（或相差 1-2 页），（出版时间、版本不同），点参考，修改不同的地方，用中央库的分类号和书次号，有版本项时，在种次号后加：版本项（例：2）。 2. 只有出版社不同，其它都相同时，用中央库的分类号，重新生成书次号。 3. 版本项和卷标的次序：先版本后卷标。如 I247.5/200：2（3） 4. 图书资料附习题集，且习题集无定价的情况下，按两种图书著录平均单价。，书中附带图书资料有单独定价的情况下，著录出单独的定价。 （四）流通书库架标更换（包 1） 1. 架标需要使用铜版纸打印，统计排版 2. 所有图书上架完成后一周内完成架标更换 （五）年度新购图书财产账打印（包 2） 按照图书馆财产账打印排版要求，年终或次年年初打印年度财产账并送至学校图书馆。 注：未标注包 1 包 2 的适用于所有包		
--	---	--	--

2、商务要求

质量要求	国家合格标准
质保期	图书验收合格后，一年免费质保（数据加工及物理加工终身质保）。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图书最终交付使用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地点：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履约保证金及付款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合同签订前）向学校指定的账户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5%的履约保证金。该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履行完交货义务且学校对项目验收合格后 1 年后无质量问题无息退还。 付款方式：项目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学校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价格要求	报价为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含运输、搬运、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采购人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培训要求	无
安装调试要求	无
节能环保要求	投标人所投产品应符合财政部、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关于节能环保的要求（所投产品是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目录清单中强制性节能品目的必须提供节能认证证书）。
知识产权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总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备品备件及耗材	投标人应按照加工协议要求使用耗材，并说明获得的来源渠道。

等要求	
售后服务保障	1、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计划；图书供应、编目加工方案。 2、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投标人保证图书质量，如有破损等质量问题负责免费更换。 3、投标人达不到甲方要求及承诺标准，在售后服务中给招标方造成损失，应接受相应法律法规处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责任和一切经济损失。
验收条件及标准	1. 需将所有图书免费送到指定的库室； 2. 清点完毕后，由采购人按要求组织验收； 3. 图书的上架情况由各库室负责验收。
验收方法及方案	1. 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位置后由采购人明确的专人负责对货物品种、数量、规格等进行点验、接收； 2. 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严格按照配备计划、产品标准、投标文件对货物进行验收，出具检验报告； 3. 经全部检验合格后供应商方可持验收报告及其它相关手续办理结款手续； 4. 中标人承担项目验收检测的一切费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召开地点：___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工业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10%。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 <u>折扣率报价</u>
项目预算	<u>包 1：990000 元</u> <u>包 2：915000 元</u>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投标文件：1份
投标截止时间	<u>2025 年 5 月 16 日 9 点 00 分</u> （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u>2025 年 5 月 16 日 9 点 00 分</u> （北京时间）
核心产品	根据财政部国库司对图书采购核心产品设置的答复意见， 本招标活动不设置核心产品。 问题：政府采购图书项目属于特殊的采购标的，根据87号令，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但该项目是通过竞争性方式选择图书代理商，不设置核心产品是不违背

	本条款？ 财政部国库司答复：对于图书类采购，不同种类图书可视为单一产品，采用招标方式采购可不确定核心产品。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等非招标采购方式并未强制要求设置核心产品，采用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图书可以不设置核心产品。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代理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以预算金额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相关计算标准收取。 中标服务费缴纳开户名称：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中标服务费缴纳账号：371903102310201 中标服务费缴纳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农业路支行 财务联系电话：13343848240
对投标人投标、中标人的要求	由于供货用书量较大且需要进行数据加工和物量加工任务量大，为保证有效服务，一个投标人只能中一个标段。如果一个投标人两个标段均参与投标，确定中标候选人优先级时选择预算价高的标段作为标段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其他标段不再推荐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1905000 元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

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采购需求标准

4.5.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河南省财政厅。

6.3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产品和产品的运输、搬运、加工、售后服务。

6.4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运输、搬运、加工、售后服务等服务。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 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

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2) 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 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 开标：

2.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 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2.3 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公开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

	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投标的需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2023年或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截止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纳税和社保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	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	------------------------	---	--

		v. 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查询时间: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7)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2、应具有新闻出版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三、评标委员会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2. 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

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 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1）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8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 交货时间 ☐ 服务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0	☒ 质保期 ☐ 服务质量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 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2. 技术审查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供货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培训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_____。

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3.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____
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 确定中标人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 (6) 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7) 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CA认证并加密的；
- (8)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40分 技术部分：22分 综合实力：38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4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说明：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声明的内容符合{财库〔2020〕46号}中的相应要求，方可给与价格扣除，否则不得给与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符合要求的企业应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方可给与价格扣除，否则不得给与价格扣除。 2. 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技术部分	22分	1. 线上采购能力（3分）	投标人应自有或代理有功能完善、性能稳定的线上选书平台，平台应具有以下功能：（1）具有智能推送、外采匹配、统计分析等功能；（2）能实现与第三方图书网购平台对接并具有读者荐购功能，可以实现荐购图书物流直接配送服务；（3）平台应能将中图法分类与主题词、学科名称分别建立对应关系；并可根据客户对图书的具体要求，通过系统自动识别并且剔除不符合要求的书目。 供应商应提供该平台的授权书。 完全符合要求的得3分，每一项功能不符合采购需求的扣

				1分，直至扣完为止。 备注：提供能充分说明线上选书平台所涉及的功能截图（截图中必须有网址）、操作手册等文字或图片形式的资料。
			2. 现场采购能力（3分）	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3次已合作过图书馆出具的订货会现采图书的证明材料（包括全国性书展、大学社书展、北京书展等）共计3分，每少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备注：同一书展仅能出具一份合作图书馆的证明材料，一个图书馆只能出具一次证明，每次现采只能提供一个证明，需注明具体书展的名称、时间地点、加盖公章，并有馆长的签字和联系方式。
			3. 优惠服务承诺（4分）	供应商对采购方的阅读推广、读书月等活动提供增值服务，根据所提供的等值图书、设备或服务进行量化评分，每提供包价0.2%的增值服务得1分，最高得4分。
			4. 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5分）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订单发订、质量检查、送货、退换货等流程中所能提供的服务及其保障进行打分：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性强、描述完整、内容全面具体无漏项且可行性强的得5分，质量保证措施有针对性、描述较完整、内容无漏项且可行性强的得3分，质量保证措施针有一定针对性，内容完整无漏项、可行的得2分，有质量保证措施，但保证措施不全，内容不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的得0分。
			5. 图书加工及售后服务方案（7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图书加工及售后服务方案，按以下标准打分： ①方案非常科学合理清晰、可行，有详尽的配送应急处置应变方案得7分；②方案比较科学合理，有配送应急处置应变方案阐述得4分；③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得2分；④未提供不得分。
3	综合实力	38 分	1. 管理体	为了体现供应商管理的方针目标，有效地开展各项管理

			系认证（2分）	活动，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官网查询截图，且查询结果的内容状态显示有效（投标文件中附截图）。提供一份有效体系认证得0.5分，提供二份有效体系认证文件1分，提供三份有效体系认证文件得2分。
			2. 企业业绩（6分）	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签订的图书供货业绩证明文件，每份业绩证明文件需同时提供完整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公示网页截图。注：每提供 1 份完整的业绩证明文件2分，满分6分。
			3. 编目资格（8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分编人员不低于10人，且具有国家图书馆或 CALIS 中心（中国高等教育文献保障中心）的中文图书编目资格证书或中文图书编目培训证书或上岗证书，并提供该分编人员的身份证、社保证明并加盖有供应商公章的相关证书和证书网上查询截图。完全符合要求的得8分。每少提供1人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备注：（1）国家图书馆编目员资格证书（上岗证书）需在国家图书馆证书查询页面查询，网址： http://edu.nlc.cn/study/list/zscx.php （2）CALIS 编目员资格证书需在 CALIS 联机合作编目中心编目员认证系统查询，网址： https://ks.calis.edu.cn/ccqsExaminee/certificate
			4. 质量保证（10分）	投标人每提供一种图书的质量检测报告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查询的网页截图得0.5分，本项最高得10分。 注：①检测报告必须是第三方有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依据GB/T34053.3-2017纸质印刷产品印制质量检验规范第3部分：图书要求出具带有CMA的检验(检测)报告。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查询的网页截图（

			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showMode=2), 检验检测报告必须清晰注明检验机构全称, 送检单位全称及检验机构有效联系电话, 以便核实检验报告真伪,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 ②检测报告证明材料中须明确对应的图书名称, 不提供不得分。 ③投标文件中附图书的质量检测报告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查询的网页截图。
		5. 供货能力 (12分)	根据学校专业设置和重点学科建设列出本次采购的重点出版社 (如下33家)。投标人需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重点出版社2022年以来与相应出版社的结算发票以及银行出具支付转账单。每提供一份得0.5分, 低于10份不得分, 标红出版社不提供不得分, 本项最多得12分。 (1) 北京大学出版社 (2)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 (3)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4) 人民出版社 (5) 电子工业出版社 (6)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7) 东南大学出版社 (8) 高等教育出版社 (9)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10) 化学工业出版社 (11) 机械工业出版社 (12) 经济科学出版社 (13) 科学出版社 (14) 立信会计出版社 (15) 清华大学出版社 (16)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8) 人民邮电出版社 (19)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 作家出版社 (21) 同济大学出版社 (22)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23) 浙江大学出版社 (24) 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25)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6) 中国经济出版社 (27)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8) 中南大学出版社 (29)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31) 中国财经出版社 (32) 复旦大学出版社 (33) 商务印书馆出版社
合计	100分		

六、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 中标通知

1.1 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1.3 《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2. 签订合同

2.1 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gp.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1. 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 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5. 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6. 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图书资源与环境建设-纸质图书购置项目

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

甲方：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为进一步支持学校教育事业的发展，促进图书出版发行、采访、馆藏工作的进一步有序、高效发展，加速文献信息的有效交流和使用，根据 2024 年图书资源与环境建设项目招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_____（以下简称乙方）（**企业规模：小型**）为了满足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书馆（以下简称甲方）对图书采购快速到馆和图书加工的要求，经双方协商就图书的采购供应、编目加工工作达成以下协议：

一、图书购置金额、种类、数量、时间

本合同图书资料购置金额含税总计*万（*万元整）（实洋），购置 2024-2025 年度首次出版的***类图书；图书的册数和金额按照交货验收无误后的图书清单为准；图书的复本量为 3 本。图书交付使用的最终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图书采购要求：1. 所有采购图书不得包含少儿读物、中学生相关图书、中职中专相关图书；2. 开本尺寸要求 20cm—28cm；3. 页数要求在 100 页以上；4. 散页图书不采购；5. 所采购套书需配齐后一起加工配送，所采购丛书应按实际采购加工配送。

二、图书采购方式

（一）现场采购

1. 甲方选择采购图书的地点；

2. 乙方有义务组织甲方参加全国性大型图书展销会、大学出版社订货会、全国订货会及其他专业订货会现采，每次现采结束当日乙方即向甲方提交该批采购的书目数据，否则甲方有权将该批书目数据作为废单处理，不作为采购范围；

3. 乙方必须安排到甲方指定的出版社或者图书批销中心现采，每次现采结束当日乙方即向甲方提交该批采购的书目数据，甲方有权将该批书目数据作为废单处理，不作为采购范围；

4. 甲方有权拒绝到乙方指定的书库现采。

5. 现采数据为 Excel 格式，著录项包括：题名、责任者、ISBN、出版者、首次出版年份、版次、定价、内容简介等。

（二）订单采购

1.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提供的书目订单，不得以任何理由退单，出版社不能采购到的图书须提供加盖出版社公章的无货证明，否则停止乙方的图书采购权力；

2. 所有订单经乙方查重，甲方确认后，方可生效；

三、图书加工要求

（一）图书物理及数据加工要求

1. 加盖图书馆馆藏章

具体要求：三枚，书名页和书籍外切口各一枚，书籍正文第 15 页右上角位置加盖一枚馆藏章。书名页：左右居中，上下位于中线以下，章顶圆与书中线相切；外切口：上下左右居中。

2. 高频 RFID 标签及复合磁条粘贴

具体要求：（1）超高频 RFID 标签：开放接口，标签中有存储器，存储在其中的资料可重复读、写。（2）钴基复合磁条（长 16cm）：每书一根，厚书（三百页以上）两根，夹于整本书的前后约 1/3 处，尽量贴近装订缝，夹贴后不宜被发现。

3. 粘贴条形码

加工要求：在书名页位置即在出版社名称上方 2cm 空白处左右居中的位置和书籍最后一页下端空白贴近装订缝处各粘贴一个条形码（同一本书两个号码必须相同）；每一种图书的财产号必须相连。号码段分配及条码样本由我馆提供。

4. 书标及其护膜的粘贴

对每本图书的书脊及封面背面贴近装订缝处粘贴书标，高度距书籍下方均为 3.8cm。所粘贴书标均须加贴护膜。书标样本及设置参数由我馆提供。

5. 图书数据加工要求（分类、著录）

具体要求：中文图书数据必须套用 CALIS 数据；西文图书及影印版图书须按

西文著录并单独成批集中著录（加做中文并列题名）；图书分类按照《中图法》（第五版）执行，所提供最终 MARC 数据须与 CALIS 联合编目数据库的中文格式保持一致，图书特征表述完善，MARC 字段著录准确完整；丛书项内容不同的各入其类。书次号按照图书馆馆藏流水号生成。

（三）图书加工耗材质量要求

1. 条码质量要求：防水、耐磨、刮擦无痕等。
2. 护膜质量要求：图书馆书标，条形码专用保护膜。透明度极高，粘性好。护膜大小应完全覆盖书标、条形码。
3. 不得使用透明胶带替代图书专用护膜，否则按未加工处理。
4. 高频 RFID 标签要求：
 - 1) 有效使用寿命： ≥ 10 年；
 - 2) 标签采用的芯片应为国内外知名品牌，具体品牌双方协商；
 - 3) 标签需印学校图书馆 LOGO。

四、图书配送

1. 乙方应本着优质服务的原则，遵守投标书中的全部条款，若出现未按甲方所选购图书的种类、数量和质量要求的已加工过的供书，一律不予退还，免费赠送甲方；货物验收以经甲方确认的现采清单和订购清单为准进行验收。

2. 乙方应将甲方每批定购的图书按照《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第五版）进行分类包装，且向甲方提供每批图书的电子版清单和 2 份批联单；每一标准件内要有分包清单，（清单要求必须包含书名、索取号、ISBN、复本、条码区间等主要信息）。

3. 乙方保证甲方每批定购图书到货率必须达到 95% 以上。如果到货率达不到 95%，每少 1%，将扣除 1% 的履约保证金。

4. 在每批图书到馆的同时，向甲方提供订单中未供货图书的数量、原因及其他相关信息；订单发出 1 个月内，向甲方反馈未到图书动态信息，并且每周反馈一次，以便甲方及时掌握到货情况。根据图书订购时间，乙方应按要求分期、分批将图书送达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老校区图书馆并负责上架，图书的运送、搬运、上架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有关规定为甲方免费加工图书（包括物理加工和数据加工；免费提供包含书标、芯片、芯片数据转换、条形码、复合磁条、护膜等加

工材料。如果加工质量及材料不符合要求，乙方无条件退回重新加工；同时乙方应满足甲方加工方式的要求。

6. 因乙方原因或运输过程中造成图书的错发、缺损或装订质量等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召回并调换。

7.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图书必须为国家正规出版社出版的图书，不得提供盗版图书。否则乙方除承担法律责任外，盗版图书全部扣留并由甲方处理。

8. 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有权催付合同货款并要求甲方履行合同约定。

五、图书验收、结算及付款方式

（一）图书验收

1. 由各书库负责对上架情况进行验收。

2. 由甲方组织相关部门对图书的数量、质量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二）结算方式：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图书金额（码洋）的*%与乙方结算。结算以双方确认的验收清单为依据，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向乙方结算；乙方应该在**税务发票**上反映其码洋、销售折扣、实洋三项内容。

（三）付款方式：甲方在接到全部图书并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甲方支付全部货款；履约保证金在图书验收合格且质保期到期后，再无发现开胶、缺页、倒装、污损以及图书内容不健康等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遇寒暑假顺延二个月。

六、质保服务及消防安全责任

1. 图书验收合格后，一年免费质保，数据加工及物理加工终身质保，并为采购方提供终身免费技术指导。对采购方提出的问题即时响应，72小时解决问题。

2. 乙方在图书加工（在馆）及上架过程中须严格遵守消防安全规范，确保符合防火、防水要求，期间的消防安全责任由乙方全权承担。

七、退货、补缺

1. 乙方所配图书如有缺页、错页、污损、装订错误的图书，无论是否盖章、加工，均应无条件退换。

2. 乙方应保证所供图书必须是由国家正规出版社出版，不提供非正规出版社出版的盗版图书。若发现乙方提供盗版图书，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的权利，由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3.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退书时，甲方应向乙方说明退书原因；退书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货物的毁损与丢失

1. 货物在实际交付之前发生毁损与丢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承运途中的货物毁损与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2. 货物在实际交付后毁损与丢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备注：实际交付是指乙方完成图书加工后将其送达各书库验收，并完成上架。）

九、合同签订及违约责任

1. 乙方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合同价款的 5%），合同如期、如实履行完，在图书验收合格且质保期到期后，再无发现开胶、缺页、倒装、污损以及图书内容不健康等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遇寒假顺延一至二个月。如果在合同期内乙方有违规行为，将扣除履约保证金。

2.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日期交货的，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应到图书总码洋的 5% 的违约金。到货率（按册统计）达不到投标文件承诺的，每低于 1% 向甲方交纳本次总码洋 1% 的违约金。

3. 乙方所提供图书与现采、订单信息不相符的，全部免费赠予甲方，同时由乙方负责 15 日内补齐缺单，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各项费用。

4. 乙方不能按图书加工要求进行加工的，退回全部重新加工，往返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未按合同其他有关要求交付图书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并免费赠予甲方。

6.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收图书，否则应向乙方赔偿拒收书款总额 5% 的违约金。

7. 因图书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新闻出版局进行质量鉴定，对于鉴定结论，甲、乙双方均应接受；如果发现有盗版图书，按照图书定价三倍赔偿甲方，并由乙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8. 以上赔偿、违约金等应在违约行为发生起十日内支付。

十、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1. 合同的解除

（1）乙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不能履行义务、不能完全履行义务或延迟履行且经催告后仍未履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解除合同时应通知乙方，在通知

发出时合同即告结束。

(2) 甲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不履行义务、不能完全履行义务或延迟履行且经催告后仍未履行，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解除合同时应通知甲方，在通知发出时合同即告结束。

2. 合同的终止

(1) 乙方供货超出合同规定日期 30 天（含 30 天）或图书交付的最终时间超出 2024 年 10 月 31 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2) 合同约定的图书采购任务完成、合同目的达到时，合同即自行正常终止，并按合同约定退还履约保证金。

十一、对于因乙方原因解除合同，或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而终止合同者，以后不能再次参与甲方招标。

十二、本合同受《民法典》约束，采购图书招标文件与本合同表述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合同的修改与补充须由双方共同签署，修改与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仍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招标书上的要求及投标书中的承诺与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严格遵守。

十四、本合同一式陆份，乙方壹份，甲方伍份。

十五、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并缴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十六、履行地点：南阳市宛城区杜诗路 1666 号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甲 方：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	
开户行：	中原银行南阳工院支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人：	
地 址：	河南. 南阳. 杜诗路 1666 号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签约时间：	2025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2025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 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5年度图书馆资源建设-纸质图书购置项目

投标文件

包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格式自拟)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优惠率)	大写: 百分之_____ 小写: _____%
交货时间	
免费质保期	年
备注	

注: 投标报价填写书款折扣: 即该项目各类图书最终实际供货折扣。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年月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份证：

现住：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电子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 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说明：提供2024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纳税和社保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提供2023年和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截止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10.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1. 新闻出版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

12.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企业电子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 ）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__项，商务技术文件第1至__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

3. 项目实施方案等

4. 技术偏差情况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 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售后服务计划

7. 投标人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签订的图书供货有效业绩合同

序号	中标（成交）项目名称	中标（成交）公告网址，便于核查
1		
2		
...		

后附各业绩评审要求的详细内容

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电子印章）：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9.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